

物业租赁招标方案

经研究决定，以下物业租赁项目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租，制定方案如下：

一、项目名称：石湾镇明月二路 245 号第 1 层租赁项目

二、招投押金：招投押金 1 万元人民币。中标单位在签定合同后申请退回招投押金时，必须出示甲乙双方签定的合同（正本）及相关履行合同条款的依据，核实后无息退回；其他参投单位的招投押金在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申请退还（无息）。

参投单位应在招投公告规定时间内将招投押金汇入博罗县石湾镇财政管理所（80020000002036650）账户，开户行：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湾支行。

三、项目履约保证金：按中标价 2 个月租金收取。由中标单位在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 5 天内缴交。履约保证金在租赁期限届满后，待乙方交齐租金及各项相关费用后，无息退回。

项目履约保证金需在规定时间内汇入招标单位指定账户。

四、投标方式：以每月租金的方式进行投标，以招标方所报底价为最低基数，价高者中标，同标者先开先得。

五、投标须知：正式中标人一旦确定，中标单位须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定合同并按合同条款履约，因中标单位原因未按规定签定合同及履行合同条款的，作弃标（违约）处理，招投押金（或项目履约保证金）归招标单位所有。

六、具体物业租赁项目主要内容详见合同。